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日本孙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奥拓电子”）全资子公司奥拓电子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奥拓”）已于近日完成其全资子公司奥拓電子日本株式会社（以下简称“日本奥拓”）在日本的登记注册，现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况

1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香港奥拓设立全资子公司日本奥拓，公司名称为奥拓電子日本株式会社，注册资本为500万日元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长工作细则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享有本次投资的投资决策权，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4、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日本奥拓，已在日本东京法务局办理相关公司注册手续。

5、投资主体介绍

奥拓电子的全资子公司香港奥拓是日本奥拓的唯一股东，无其他投资主体。

二、投资设立的日本奥拓公司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奥拓電子日本株式会社

2、注册资本：500万日元

3、公司地址：东京都墨田区龟沢二丁目8番14号-1006

4、业务性质：电子产品研发设计、进出口贸易、电子设备租赁、投资及以上各项关联的业务。

5、出资方式：日本奥拓由香港奥拓以现金出资，香港奥拓为日本奥拓的唯一投资主体。

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，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四、设立日本奥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设立日本奥拓，将有利于推进公司国际化进程，加快建设日本地区的营销服务中心，提高当地技术、产品、服务响应速度，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和品牌形象，吸引国际高端人才，进一步推动海外业务的持续增长，拓宽公司的国际化发展道路。

五、设立日本奥拓可能存在的风险

日本法律、政策体系、商业环境与中国大陆存在较大区别，且公司第一次在日本设立孙公司，需熟悉并适应日本商业及文化环境，否则将会对公司的运作带来不便。同时，设立日本奥拓也存在一定的人才、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。

1、日本东京法务局签发的相关注册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六日